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时间届满的公告

公司董事、副总裁王秀琴，副总裁、财务总监康玉路，副总裁岳峰，董事会秘书王军平和监事项兰迪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董监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以下简称“预披露公告”），公司大股东、董事长、总裁李萌迪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50,400股（李萌迪先生减持计划已于2021年3月25日及之前实施并提前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发布的2021-033号公告）；公司董事、副总裁李朋辉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00,000股（李朋辉先生减持计划已于2020年11月5日实施完毕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7日发布的2020-075号公告）；公司董事、副总裁王秀琴女士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0,000股；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康玉路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5,000股；公司副总裁岳峰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00股；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军平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0,000股；公司监事项兰迪女士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50 股。

自上述预披露公告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时间已届满，除李萌迪先生和李朋辉先生以外的股东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岳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20.10.30	27.44	30,000	0.025%
		2020.11.02	26.11	20,000	0.017%
		2020.12.02	22.60	12,300	0.010%
		小计	-	62,300	0.053%
项兰迪	集中竞价交易	2020.10.30	27.81	800	0.00068%
		2020.11.06	25.15	200	0.00017%
		小计	-	1,000	0.00085%
王秀琴	未减持				
康玉路	未减持				
王军平	未减持				

注：公司由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导致公司股本由 117,726,825 股变更为 117,976,825 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①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②
王秀琴	合计持有股份	900,000	0.76%	900,000	0.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0	0.06%	225,000	0.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825,000	0.70%	675,000	0.57%
康玉路	合计持有股份	750,000	0.64%	750,000	0.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500	0.05%	187,500	0.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7,500	0.58%	562,500	0.48%
岳峰	合计持有股份	800,000	0.68%	737,700	0.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	0.08%	184,425	0.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700,000	0.60%	553,275	0.47%

王军平	合计持有股份	600,000	0.51%	600,000	0.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	0.04%	150,000	0.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0,000	0.47%	450,000	0.38%
项兰迪	合计持有股份	4,000	0.0034%	3,000	0.002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0	0.00085%	750	0.00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	0.00255%	2,250	0.0019%

注①：“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项下公司总股本为 117,726,825 股。

注②：“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项下公司总股本为 117,976,825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股东本次实施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上述股东分别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丝路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